

台安县桓洞镇富润家禽家畜养殖场年出栏 300 万只肉鸡扩建项目

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、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》（HJ2.1-2016）、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》（生态环境部 部令 2018 年第 4 号）的有关要求，现对台安县桓洞镇富润家禽家畜养殖场年出栏 300 万只肉鸡扩建项目进行公告，以便了解社会公众对该项目的态度以及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，接受社会公众监督。

一、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

项目名称：台安县桓洞镇富润家禽家畜养殖场年出栏 300 万只肉鸡扩建项目

建设单位：台安县桓洞镇富润家禽家畜养殖场

建设地址：辽宁省鞍山市台安县桓洞镇九鄂村

建设性质：扩建

项目内容包括：肉鸡年出栏量 300 万只，每年出栏 6 批，一次存栏量 50 万只。

二、项目建设单位及其联系方式

建设单位：台安县桓洞镇富润家禽家畜养殖场

单位地址：辽宁省鞍山市台安县桓洞镇九鄂村九三组

联系人：代吉海

联系电话：15040767878

三、环评单位及其联系方式

环评单位：辽宁绿管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单位地址：沈阳市浑南新区同方世纪大厦 B 座

联系人：彭工

联系电话：17640042540

邮箱：759217355@qq.com

四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

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程序：接受环评任务→现场踏勘、资料收集→环境现状调查与监测→编写环境影响报告书→环保部门审批。

主要工作内容：在对项目建设场地周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基础上，对工程施工期、运营期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分析、预测和评估，针对不利影响提出环境保护对策与



措施。

五、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

公众意见表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统一制定，可从生态环境部官网下载或下载附件，生态环境部公众意见表网络连接为：

http://www.mee.gov.cn/xxgk2018/xxgk/xxgk01/201810/t20181024_665329.html。

六、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

请在公告发布后 10 个工作日内，将您的意见以信函、电子邮件、电话或面谈等形式及时反映给建设单位或者环评单位。建设单位将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，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和建议向工程的建设单位、环评单位和有关部门反映。

台安县恒洞镇富润家禽畜牧养殖场

